

## 花蓮縣豐濱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7花蓮縣豐濱鄉光豐路三二號

承辦人：林宥希

電話：03-8791350#125

電子信箱：700226@nt.feng-bi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豐鄉民字第11300033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豐濱鄉全鄉鄉民團體傷害保險自治條例公告、花蓮縣豐濱鄉全鄉鄉民團體傷害保險自治條例令、花蓮縣豐濱鄉全鄉鄉民團體傷害保險自治條例、花蓮縣豐濱鄉全鄉鄉民團體傷害保險自治條例逐條說明表  
(376555800A\_1130003303\_ATTACH1.pdf、376555800A\_1130003303\_ATTACH2.pdf、376555800A\_1130003303\_ATTACH3.pdf、376555800A\_1130003303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「花蓮縣豐濱鄉全鄉鄉民團體傷害保險自治條例」公告、令、自治條例及條例逐條說明表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本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6次臨時大會議決通過(113年2月1日豐代會字第1130000133號函)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(花蓮縣豐濱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本所民政暨行政課

